

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华府国际一期、铁炉小区、南郊小区燃气加建项目设计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珠海联港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756-7610861 联系人：黎工
3	中介服务名称	华府国际一期、铁炉小区、南郊小区燃气加建项目设计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 的资质要求	投标人具有工程设计资质。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1. 项目概况：珠海市金湾区 2026-2027 年管道燃气建设项目（南水镇）包含华府国际一期、铁炉小区、南郊小区三个子项，其中华府国际一期位于珠海市金湾区南水镇南港西路 32 号，包含住宅 628 户；铁炉小区包含铁炉村，包含住宅 232 户；南郊小区位于珠海市金湾区浪白路南侧。 2. 本次招标内容：本工程设计服务等。 3. 工期要求：符合甲方进度需求。 4. 质量要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珠海市现行行业规定。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珠海市金湾区。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 3. 计价标准：招标控制价 56500.00 元，报下浮率，下浮率区间为 2%-5%，此服务费包含本次设计服务的全部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风险包干费、税金、利润等一切费用。合同价综合考虑成果编制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服务承诺、额外服务费及不可预见风险等费用。工程全部设计任务均已纳入本次招标范围，投标人在提供成果时不得出现需二次设计或深化设计等类似要求或内容（招标人另有要求的除外），否则深化设计或二次设计等导致的工程造价增加将扣除同等金额设计费，如设计费不足以覆盖，招标人有权要求中标人弥补不足部分，中标人对此无异议。
8	服务时间	以合同约定为准。
9	验收	1. 验收时间：以合同约定为准。 2. 验收程序：以合同约定为准。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以合同约定为准。
10	结算方式	1. 合同暂定价=招标金额×（1-下浮率） 按实际完成的设计工作进行结算，结算价以审定的施工图预算价（不含暂列金）作为设计服务费的计费基数，根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版）计费标准算出的金额×80%×（1-下浮率）（暂定系数如下：专业系数 1.0，复杂系数为 0.85，附加调整系数为 60%。各项系数最终以相关部门审核的为准）。最终的设计费以相关部门审核的金额为准。 2. 费用支付方式：本合同无预付款，分阶段进行支付，设计费：施工图预算通过相关部门审核后，支付至按审定施工图预算价（不含暂列金）为计费基数的工程设计费的 65%且不得超过项目预算批复的金额。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且无其他遗留问题支付设计费结算价剩余款。每次进度款支付前，乙方以现金方式足额缴清违约金（如有），经甲方核实无误后，方可办理进度款支付手续。
11	违约责任	以合同约定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

	解决争议方式	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响应文件组成	1. 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扫描件； 2.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注册证书、职称证书、身份证扫描件及社保证明（近 1 个月）； 3. 简单技术方案（不超过 10 页）； 4. 类似业绩（不超过三项，提供合同关键页及中选通知书或中标通知书） 注：所有资料均加盖公章。
14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设计任务书

一、项目概况

（一）建设地点及内容：

珠海市金湾区 2026-2027 年管道燃气建设项目（南水镇）包含华府国际一期、铁炉小区、南郊小区三个子项，其中华府国际一期位于珠海市金湾区南水镇南港西路 32 号，包含住宅 628 户；铁炉小区包含铁炉村，包含住宅 232 户；南郊小区位于珠海市金湾区浪白路南侧。

（二）设计范围及内容：

1. 配合发包人参与现场踏勘，编制加建方案；
2. 根据已建或规划市政燃气管线情况，合理设置各子项的接驳点及一次调压装置设置位置。
3. 需使用燃气的各楼栋燃气管道工程设计及小区庭院燃气管道工程施工图设计。
4. 配合甲方办理施工图审查，并确保通过审查。
5. 设计合同的乙方服务范围应包括从方案至竣工验收全过程设计服务，不排除可能多次方案或施工图调整后的再次设计。

二、设计依据

1. 国家及地方的现行燃气规范规定，民用建筑设计技术措施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的规定；
2. 《珠海市工程质量常见问题专项治理操作指南（机电安装篇）》。
3. 发包人提供的建筑总平面图、各单体的建筑施工图、地形图、物探测量图。

三、设计的技术要求

1. 设计图纸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图纸目录、设计及施工说明、材料表、小区庭院燃气管道总平面图、各栋各层燃气平面图（通用图）、系统图、施工大样图。
2. 设计质量应符合国家、地方、行业规范标准，满足珠海市建设局备案相关要求。
3. 设计成果应通过燃气运营单位及珠海市施工图审查机构审查并取得审查合格证。
4. 燃气立管及支管走向布置应做到美观、隐蔽、便捷、安全,并尽量减少对厨房现有布局的影响。
5. 燃气表设置的位置应考虑对橱柜的影响，尽量缩短燃气管在室内的长度。
6. 室外埋地管应结合其他专业管线综合布置，与电力电缆、弱电线缆、给排水管保持规范要求的安全距离，需避开构筑物及深根系植物，需避开围墙大门等园建设施。
7. 室内燃气热水器设计时应考虑燃气管道进到厨卫的可行性，要求燃气表尽量设置方便检修且符合验收要求。
8. 满足有关规范国标《城镇燃气设计规范》的铺设及防爆等相关要求。

四、规划设计方案及施工图的进度要求

1. 乙方应在2026年9月21日前完成燃气管道工程方案设计。
2. 乙方应在2026年10月20日前完成所有单体的室内燃气管道工程及小区庭院燃气管道工程设计内审图并提交甲方内审。
3. 乙方应在2026年10月31日前报送政府相关部门审查。
4. 上述各阶段设计成果均应交甲方相关部门审查，并及时修改到位。
5. 乙方应在2026年11月30日前完成所有正式燃气设计施工图。

五、设计成果要求

1. 提供燃气设计内审图蓝图（A1-A3）1套。

2. 提供燃气设计施工图报建蓝图（A1-A3）2套、含设计成果的光盘一张。
3. 提供正式燃气设计施工图蓝图（A1-A3）8套。
4. 各阶段设计成果均应提供电子版，电子版应为可编辑修改的文件。